

## 113 年度機關學校常態節水評比成效通知

依據「機關學校常態節水行動獎勵原則」，透過「政府機關及學校節約用水填報網站」資料，並依節水量指標、用水管理指標、省水器材指標及常態節水工作推動指標計算得分，評比期間( 112年 9月至 113 年 8月)貴單位資料如下：

機關代碼：**395084100Y** 機關名稱：**臺南市學甲區中洲國民小學**

屬性分類：**學校類(國民小學)** 每人每日用水量(LPCD)參考值：**32 公升**

### 一、用水量增減率(A指標滿分35分)

111年 9月~ 112年 8月用水量(度)	112年 9月~ 113年 8月用水量(度)	評比期間 用水量增減率(%)	A指標得分
<b>1319</b>	<b>1166</b>	<b>11.60%</b>	<b>25</b>

註：用水量增減率=( 111年9月~ 112年8月用水量 - 112年9月~ 113年8月用水量)÷( 111年9月~ 112年8月用水量)×100%。  
用水量增減率(%)為負值代表用水量增加；正值代表用水量減少。

### 二、持續推動節水(B指標滿分20分)

108年每人每日 用水量(公升)	111年每人每日 用水量(公升)	112年每人每日 用水量(公升)	B指標得分
<b>47.57</b>	<b>34.65</b>	<b>26.87</b>	<b>15</b>

註：採 108年度為參考年度，計算前二年度( 111、 112年度)人均用水量是否低於參考年度，如有1年度符合標準得5分，有2年度符合標準得10分，皆未符合標準得0分；另計算( 111、 112年度)人均用水量是否低於參考值，如有1年度符合標準得5分，有2年度符合標準得10分。

### 三、基本資料填報(C指標滿分10分)

基本資料填報情形	C指標得分	註：機關學校節約用水填報網站基本資料完整填報及確認得
<b>完整填報</b>	<b>10</b>	10分，未完整填報及確認得5分，未填報及確認得0分。

### 四、省水器材安裝率(D指標滿分35分)

省水器材安裝率(%)	D指標得分	註：包括馬桶、小便斗、水龍頭(必要之拖布盆水龍頭不計入)。省水器材安裝率=(省水型用水設備數量)÷(用水設備數量)×100%。
<b>94.92%</b>	<b>35</b>	

### 五、落實節水工作項目(E指標滿分20分)

專責用水管理 組織及人員	<b>1</b>	定期查漏計畫 或相關制度	<b>1</b>
張貼海報或貼 紙節水宣導	<b>1</b>	回收窗型冷氣 機冷凝水	<b>0</b>
回收RO飲水機 排水	<b>0</b>	回收洗手台洗 手水	<b>2</b>
設置生活雜排 水(中水)系統	<b>0</b>	設置雨水貯留 系統	<b>0</b>
回收水加裝計量 水錶並統計水量	<b>0</b>	回收水用於沖廁 (取代自來水用量)	<b>4</b>
E指標得分	<b>9</b>	註：依常態節水工作項目推動落實項目、替代自來水用水量 及加裝計量水錶情形給分。	

六、總得分(A+B+C+D+E，滿分120分)：**94分**

七、評比結果：貴單位節水評比指標總得分於各類組之前百分之二十五，上年度未曾發生器材或管線漏水，且用水量減少百分之五以上，未滿百分之十，且省水器材換裝率百分之八十以上、持續推動節水項目得分十分以上、常態節水工作項目得分七分以上。

八、結果確認(請勾選，並檢附相關資料(詳 切結書)回復；本署彙整後，獎勵結果將再另案函覆貴單位)：

承辦人姓名：	陳心怡		
職稱：	總務主任	電話(含分機)：	7833214#103
業務主管姓名：	黃文信		
職稱：	校長	電話(含分機)：	7833214#101
評比成效通知結果確認(請勾選)			
<input checked="" type="radio"/> 上述評比結果無誤 <input type="radio"/> 上述評比結果有誤			